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11:00 在深圳市南山区龙井高发科技工业园 4 号厂房英威腾大厦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董瑞勇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一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 年年度报告>及<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三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,336.26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41%；营业利润 11,283.09 万元，同比下降 13.79%；净利润 15,053.20 万元，同比下降 5.92%；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,888.02 万元，同比下降 8.05%。

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四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（瑞华审字[2016]48410008 号）确认，2015 年度上市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48,880,180.66 元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按净利润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,722,006.02 元，分派股利 53,636,324.69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 503,559,085.50 元，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589,080,935.45 元。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0.5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保证，若实施分配方案时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分配总额不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的范围。

公司在盈利年份进行现金利润分配，且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%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发展相适应，满足公司发展需求。

本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五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
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六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《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3月28日